**温岭市流动人口服务中心新居民安防信息自主申报项目升级方案采购**

**招 标 文 件**

**编号：ZJKX－WLCG－2021－013**

**采购人：温岭市流动人口服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科信联合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九月**

**目录**

[第一部分公开招标公告 2](#_Toc509325359)

[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_Toc509325360)

[第三部分投标人须知 5](#_Toc509325361)

**[第四部分采购货物清单及要求](#_Toc509325362)** [11](#_Toc509325362)

**[第五部分采购合同主要条款（草稿）](#_Toc509325374)**15

[第六部分开标及评标办法](#_Toc509325375) 17

[第七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2](#_Toc509325376)0

# 第一部分招标公告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浙江科信联合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温岭市流动人口服务中心的委托，就温岭市流动人口服务中心新居民安防信息自主申报项目升级方案采购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招标项目编号:ZJKX－WLCG－2021－013**

二、采购组织类型：委托代理

**三、招标项目概况（内容、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数量 | 单位 | 预算金额（万元） | 简要规格描述或标项基本概况介绍 | 备注 |
| 1 | 温岭市流动人口服务中心新居民安防信息自主申报项目升级方案采购 | 1 | 批 | 19.7 | 具体要求详见采购需求 |  |

**四、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的承接主体，不得参与政府购买服务；

4、对本项目有履约服务能力的供应商；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有自行解决本项目所涉人员住宿的能力，学校不提供住宿。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时间及地点等:**

1、获取时间：2021年9月3日-2021年9月9日前（上午9时-下午17时）

2、报名方式：现场报名

3、报名地址：温岭市城东街道阳光大道133号广明大厦12楼1206室

4、招标文件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六、投标截止时间：**2021年9月10日 上午9：00整

**七、投标地点：**温岭市城东街道阳光大道133号广明大厦12楼1206室会议室

**八、开标时间：**2021年9月10 日 上午9：00整

**九、开标地点：**温岭市城东街道阳光大道133号广明大厦12楼1206室会议室

**十、其他注意事项**

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招标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招标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

2、投标人购买标书时应提交的资料（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

1）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温岭市流动人口服务中心

联系人：陈鹏

联系电话： 1395867990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浙江科信联合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黄露梦、林杭军

联系电话：0576-86151909、13706576964

传真：0576-86152909

地址：温岭市城东街道阳光大道133号广明大厦12楼1206室；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内容** |
| 1 | 采购项目 | 项目名称：温岭市流动人口服务中心新居民安防信息自主申报项目升级方案采购 项目编号：ZJKX－WLCG－2021－013  项目内容：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采购货物清单及要求” |
| 2 |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 3 | 采购人 | 温岭市流动人口服务中心 |
| 4 | 采购代理机构 | 浙江科信联合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 5 | 投标资格要求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 |
| 6 | 现场勘察 | 现场勘察由各投标人自行前往 |
| 7 | 投标文件包装 | 资格证明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份； 商务技术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 报价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 |
| 8 | 投标有效期 | 开标后90天内有效 |
| 9 | 投标文件递交 | 截止时间：2021年9月10日 上午9:00整 地点：温岭市城东街道阳光大道133号广明大厦12楼1206室会议室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
| 10 | 开标 | 时间：2021年9月10日 上午9:00整 地点：温岭市城东街道阳光大道133号广明大厦12楼1206室会议室 |
| 11 | 履约保证金 |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须交纳本项目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价的5%存到采购人的指定账户，履约保证金在协议期满后7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
| 12 | 联系方式 |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浙江科信联合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联系人：黄露梦、林杭军  联系电话：0576-86151909 、13706576964 传真：0576-86152909  地址：温岭市城东街道阳光大道133号广明大厦12楼1206室； |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采购所叙述的服务。

**（二）定义**

1、“采购人”系指温岭市流动人口服务中心。

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浙江科信联合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投标人”系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国内合格生产经营企业或厂家授权供应商。

4、“中标人”系指在本次招标采购中中标的投标人。

**（三）合格的投标人**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2、符合“第一部分公开招标公告”中的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本项目采购人评审时若发现投标人的资格条件不符合要求，该投标人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四）投标费用**

1、无论投标过程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与本次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2、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为 元，由招标代理机构在签发中标通知书时向中标单位收取代理服务费，请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组成**

招标文件由以下七部分内容组成：

第一部分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部分投标人须知

第四部分采购货物清单及要求

第五部分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部分开标及评标办法

第七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各方面的要求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

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招标文件中存在含糊不清、自相矛盾、多种含义等问题的，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以书面形式【包括传真（号码：0576-86152909）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文件后，应在接到澄清文件后一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文件，未以书面形式确认的，则视为已收到该澄清文件并明知其内容。

**（三）招标文件的修改**

1 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 投标人收到修改文件后，应在接到修改文件后一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文件，未以书面形式确认的，则视为已收到该修改文件并明知其内容。

**三、投标文件**

**（一）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2、投标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格式规范。如有修改，修改处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3、投标人所提供的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应使用中文简化字。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和原件资料等组成。

1、资格证明文件包括：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提供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参加招标活动前3年内没有违反餐饮行业法规的不良记录和其他重大违法记录（格式附后）及投标人相关资质证书；

2、商务技术文件包括：

1) 温岭市采购诚信竞投承诺书（格式附后）；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附后）；

3) 授权委托书（如授权委托代理人的则需提供此项，格式附后）；

4) 投标人企业情况表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格式附后）；

5) 同类项目的业绩表及合同复印件；

6) 技术、商务偏差表（如不填写，则认为完全响应招标要求）（格式附后）；

7)企业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3、报价文件：

1)投标函（格式附后）；

2)开标一览表（格式附后）；

3）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格式附后）。（如果有）

4）投标人是小微企业的，则报价文件中需提供如下资料，：

①、投标人《小微企业声明函》（格式附后）及投标人的小微企业证明（企业所在地中小企业局等政府主管部门开具的小微企业证明）；

②、若投标人提供的产品或服务来自其他企业，则还需出具投标产品制造商的《小 微企业声明函》（格式附后）及投标产品制造商的小微企业证明（企业所在地中小企业 局等政府主管部门开具的小微企业证明）；

5）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

【2014】68 号）的规定,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开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非监狱企业投标的无需提供该项）

6）《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的相关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所有证明文件；（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的无需提供该项）

7）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4、原件资料包括：

投标人认为评分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和资料(评分项涉及的所有资料、证书和证明文件）

原件资料须与“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同时提交，开标结束后退还原件）：

“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原件资料”必须分别封装并分别在封装物上注明“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原件资料”字样。“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原件资料”出现件混装或在“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将作为无效的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组成投标文件的各项资料均应遵守本条：

1、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封面上注明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2、投标文件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3、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商务技术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投标文件的封面上需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投标人应保证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一致。如果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以正本为准；因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而导致的投标文件被误读或废标等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4、投标文件的正本必须装订成册，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的签字须用黑色不褪色墨水。

5、投标文件如有修改，修改处必须由同一签署人签字并盖章。

6、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四）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1、投标人应在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统一格式填写，按照规定的顺序编制目录并装订成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采购代理机构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的格式有要求的，应按要求的格式逐项填写内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栏目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

2、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的、完整的响应。

3、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五）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为完成本招标文件中提出的所有招标内容并完成合同约定的相应服务应支付的各项金额总和，包括利润、税金等相关服务的所有费用。凡投标人在报价中未列明但又为本次招标所必备的项目或遗漏项目，招标人将一律视为已包括在其报价中，在合同执行中将不予考虑。

2、投标人应按《开标一览表》的要求，详细完整地填写好相应栏目的内容。

**（六）履约保证金**

1、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形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2、中标人不能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3、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不按双方合同约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需加以密封且标明招标项目、招标编号；投标人名称、通讯地址、邮政编码字样，密封后在封装物上写明“开标前不得启封”字样；投标文件未密封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如果投标人未加写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不负责任。

3、投标文件的补充和修改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和修改，相应部分以最后的补充和修改为准。该书面材料应密封，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同时应在封装物上标明“修改（或补充）资信商务文件或报价文件”。

4、投标截止时间和有效时间

投标文件必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指定的开标地点。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均应保持有效。

**五、无效的投标**

5.1投标文件的资格审查：

未提供下列材料的资格审查认定为无效：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提供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参加招标活动前3年内没有违反餐饮行业法规的不良记录和其他重大违法记录及投标人相关资质证书；
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招标公告资格条件上如有要求则需 提供）；

投标人或法定代表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 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 收违法案件与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具体以开标后评标前查询结果为准）。

5.2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被视为无效：

1、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2、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投标文件；

3、以电讯形式投标的投标文件；

4、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交或密封的；

5、投标人递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又未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哪一份有效的投标文件；

6、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也未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7、资信商务文件与报价文件出现混装或在资信商务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的；

8、投标文件中实质上未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或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的；

9、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或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形式不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

10、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或分项预算金额）的；

11、投标人授权代表没有提供合法、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或未提供有效的身份证件的；

12、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13、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4、“▲”号条款负偏离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六、质疑和投诉**

1、投标人对本次招标相关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2、若投标人认为其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要求作出答复。

3、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会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相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涉及商业秘密的除外。若质疑涉及招标制度或程序，将被转至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审查。

4、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七、其它**

1、如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或与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一经发现，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企业或供应商应对其投标报价进行认真核算。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根据财库〔2016〕125号《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要求，将对本次投标的企业或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间为开标时间，供应商若被《信用中国》纳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本招标采购单位。

**第四部分****公开招标需求**

## 一、项目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技术需求 | 数量 | 单位 | **预算价** |
| 温岭市流动人口服务中心新居民安防信息自主申报项目升级 | 1、对接现有温岭“新居民服务”微信公众号，实现温岭市新居民安防信息自主申报系统的服务及管理功能进行升级优化，使功能应用更切合用户的使用需要。  2、对接台州市房管通平台，获取对温岭辖区内对居住出租房屋管理数据的分析，通过房管通平台向辖区管理人员定期推送异常情况，满足辖区居住出租房屋和流动人口管理工作考核的需要。 | 1 | 项 | 19.7万元 |

## 二、项目要求

温岭市新居民安防信息自主申报系统是温岭市流动人口服务中心为提升居住出租房屋、流动人口自主申报率，并向流动人口提供各类信息及交流互动服务的应用平台。实现了管理和服务功能网上通，既方便了管理者使用，又让被管理对象享受服务。自上线以来，促进了流动人口融入温岭，引导流动人口参加学习培训、沟通交流、志愿服务、文化娱乐等各种活动，不断提升“新温岭人”的归属感。

为了进一步提升服务和管理水平，根据实际需求，对温岭市新居民安防信息自主申报系统的部分服务功能进行升级，对居住出租房屋和流动人口管理服务进行深化，并将网格的居住出租房屋和流动人口现场登记异常情况推送给管理者，满足辖区工作考核的需要。

### 2.1建设内容

1、对接现有温岭“新居民服务”微信公众号，实现温岭市新居民安防信息自主申报系统的服务及管理功能进行升级，使功能应用更切合用户的使用需要。

2、对接台州市房管通平台，获取对温岭辖区内对居住出租房屋管理数据的分析，通过房管通平台向辖区管理人员定期推送异常情况，满足辖区居住出租房屋和流动人口管理工作考核的需要。

### 2.2 系统设计基本原则

为保证项目能达到上述建设目标，在设计过程中应遵循如下原则：

2.2.1 安全性：系统必须建立整套包括相关技术和制度在内的严格、缜密、可靠的协同办公安全管理机制。

2.2.2 持续升级：系统必须保证能够无须定制地平滑升级，供应商应能提供曾经数次成功升级的版本序列、客户升级文件等以证明其具有平滑升级能力和承诺。

2.2.3 产品化：系统应是成熟稳定的产品，经过完整的系统验证，确保系统的稳定可靠。

2.2.4 先进性：系统应采用先进、成熟的开发平台，使系统各项功能得到可靠执行。

2.2.5 易用性：系统应提供友好的用户界面，人性化的设计，简单易用，便于操作。

2.2.6 功能关联性：实现与台州市房管通平台相关业务的对接。

2.2.7 标准化：系统设计和开发应符合ISO9001质量认证、GB/T 8567-2006（计算机软件文档编制规范）、GB/T 20157-2006（信息技术　软件维护）等国家各项标准的相关条款规定，与系统紧密联系的系统实施、产品服务也应遵循标准化原则，提供严谨科学的实施体系和多途径、及时有效的产品服务。

2.2.8 可扩展性：系统设计要科学、合理，应具有良好的可扩展性，用户能按需扩充新的功能模块及扩大应用规模（如数据量、用户数等），不得出现因功能与规模相互影响而导致实质性无法有效扩展等问题出现。

2.2.9系统集成性：系统应提供标准的接口，实现与目前系统的单点登陆、集成和整合。

### 2.3技术要求

#### 2.3.1温岭市新居民安防信息自主申报系统的服务及管理功能升级

以现在温岭市新居民安防信息自主申报系统的功能为基础，对现有功能的改造优化，满足当前新服务、管理的需要。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栏目名称 | 功能描述 | 备注 |
|  | 居住出租房屋租赁功能改造 | 将现有的居住出租房屋租赁功能与居住出租房屋申报分开，实现居住出租房屋租赁可独立发布，无须先进行申报。  实现租赁房屋按最新时间排序，公众号有关房屋租赁的列表仅展示最新一个月内的数据。 | 后台租赁功能独立管理 |
|  | 求租功能改造 | 实现求租信息按最新时间排序，公众号有关求租信息列表仅展示最新一个月内的数据。 |  |
|  | 企业人员招聘改造 | 实现企业人员招聘信息排最新时间排序，实现招聘岗位后台可管理，用户在公众号端发布招聘信息时可进行岗位选择，也可进行填写。前端列表支持岗位按关键字罗列选择搜索，支持热门岗位展示。 | 后台支持岗位管理 |
|  | 消息推送模板设置及管理 | 通过微信公众号的消息模板，实现消息模板绑定。需要支持以下四类模板。通知类、新闻类、广告类（或活动类）、安全知识类。以上四类模板各提供三种不同的板式供接口用者选择实现消息推送。 |  |
|  | 微信消息推送 | 实现消息的分类，分群体推送。包括房东、租客、企业用户，温岭市级管理员、乡镇级管理员、村级管理员和网格员。 |  |
|  | 志愿者报名活动（活动中心）改造 | 对原有活动中心中的报名活动功能进行改造，在原有活动应用功能规则不变的情况下，增加抽奖功能，在活动结束后，参与活动人员达到积分要求的（通过后台设定的分值）可参与抽奖，抽奖包括1、转盘抽奖2、抽奖外链。转盘抽奖由后台设定奖品，微信端用户通过手指触动屏幕转盘抽取奖品；抽奖外链只在附合条件下展示可点击的外链，具体规则方式根据外链自带说明进行操作。 |  |
|  | 全员活动签到功能 | 在“新居民服务”公众号下，实现新居民参加全员组织活动签到打卡。设定签到期限，后台可设定打卡的地域范围，可统一设置时间段内的打卡积分分值，超出范围不予打卡。每日只允许打卡签到一次。 |  |
|  | 领取奖品功能 | 在“新居民服务”公众号下，志愿者活动或全员活动如果设置抽奖功能，用户在达到一定积分，并符合抽奖或直接领取条件后，皆可领取奖品，奖品领取时，如果是实物奖品，需填写收货地址。如活动抽奖属外链操作，奖品领取具体操作不纳入系统管理，信息也不记入系统。 |  |
|  | 转盘抽奖功能 | 在“新居民服务”公众号下，活动抽奖活动，由管理人员先在后台设置奖品，符合条件的用户，通过手指触动屏幕上转盘进行抽奖，抽奖可设定时限，超过时限停止操作。抽奖也有奖品数设定，抽完为止。 |  |
|  | 全员活动签到记录查询 | 在管理后台支持活动发起者管理员对新居民参与的全员签到信息进行查询。 |  |
|  | 领取记录记录查询 | 在管理后台支持活动发起者管理员对新居民用户领奖品记录进行查询。 |  |
|  | 新居民学习积分排名查询统计 | 在“新居民服务”公众号下，实现新居民视频、文章等学习积分排名查询，支持时间段、视频分类等条件。  支持观看视频中随机跳出问题，回答后方可继续视频观看，防止用户只开视频实际未观看情况。  支持用户进行党员标记，党员积分加倍赋分。 |  |
|  | 文明秀功能升级 | 在“新居民服务”公众号下，对文明秀图片上传进行扩展，由原来的三张图片扩展到支持九张图片的上传及展示,增加30秒内短视频的上传。 |  |
|  | 房东、租客、企业主信息申报审核后的反馈结果推送 | 在“新居民服务”公众号下，实现原房东、租客、企业主信息申报审核后的反馈结果推送。 |  |

#### 2.3.2房屋管理的异常信息推送

对接台州市房管通平台，通过对温岭辖区内居住出租房屋管理数据的分析，向管理人员定期微信推送异常情况。满足辖区居住出租房屋管理考核需要。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栏目名称 | 功能描述 | 备注 |
|  | 微信数据推送人员绑定 | 对接台州市房管通平台，实现房管通平台网格管理人员与自主申报平台管理人员的用户一对一绑定，以便信息的精准推送。 | 1、台州房管通平台对接 |
|  | 微信数据推送项设置 | 实现自主申报平台异常信息项设置管理。并可设置定期推送的时间。向镇（街道）管理员推送消防隐患整改（降级）未审核数据，并提醒限期处理。 |  |
|  | 人员信息微信推送策略设置 | 实现自主申报平台管理人员推送项的关联设置。 |  |
|  | 辖区网格员每月工作量信息分析及微信推送 | 对接台州市房管通平台，对辖区网格员（专管员）每月的工作量经分析统计后进行精准推送，结合新居民服务公众号的通知模板进行消息推送。推送的工作量信息内容包括：出租房二维码张贴数、消防常规检查数、消防整改核查数、流动人口入住登记数、流动人口离开登记数、出租房屋新增数、出租房屋房间新增数。推送时间定为每月1日，推送内容为上月工作情况。推送时间通过数据推送项设置。 |  |
|  | 辖区网格员房屋整改超期微信推送 | 对接台州市房管通平台，对辖区网格员房屋整改超期信息进行推送，具体推送给网格员本人及上级管理人员。需要设定异常的阈值。红色居住出租房屋1周内未整改的，进行预警推送，超过15天的进行告警推送；黄色居住出租房屋3天内未整改的进行预警推送，超过7天的进行告警推送。如果是群租房进行特别标注。 |  |
|  | 辖区网格员房屋整改每月多次变动微信推送 | 对接台州市房管通平台，对辖区网格员（专管员）房屋整改每月多次变动信息进行推送，具体推送给上级管理人员。需要设定异常的阈值。  主要包括：1、出租房屋检查异常，一天网格员现场走访超过50间房屋进行提醒，提示是否认真落实现场检查工作。   1. 出租房屋整改异常，分两项提醒。   ①出租房屋消防检查项中关于经营场所硬隔离、明火硬隔离、电线套管当天发现，当天整改情况的提醒；  ②出租房屋连续两个月出现红色即出租房屋整改后问题反弹情况的提醒。 |  |
|  | 专管员管理模块 | 1、上传完善专管员(含辅助人员)个人信息，包括户籍地、姓名、照片、房管通账号、联系电话、负责辖区。聘用登记表盖章上传。人员的培训记录。 | 1、台州房管通平台对接 |
|  | 2、每名专管员负责的辖区信息，包括流动人口数、出租房屋数（四色标注数）、群租房数。 |  |
|  | 3、每日工作量统计，显示每人每日的工作量，时间可自定义（按日、周、月、年统计）。 |  |
|  | 4、自动显示每月工作量不达标的专管员，并推送提示信息。红色居住出租房屋信息实时推送。 |  |
|  | 5、变更专管员信息的，显示变更时间和操作人信息，专管员离职信息长期留存，并注明变更原因。 | 单独建立离职人员数据库，进入离职库后，该账号的所有功能暂停。 |
|  | 6、每月定期上传工资发放单原件，并显示操作人信息和操作时间。上传3天后不得撤回，只能补充上传。 |  |
|  | 7、月通报、季通报、年通报在系统中通报，反馈整改情况。可自定义发送给各级人员（包括市级部门管理员、镇级管理员、村级管理员和网格员）查看，需要进行签收，未签收显示。 |  |
|  | 8、红色房屋的历史数据能查询，反复出现红色的重点标注并显示次数。 |  |
|  | 9、统计全市各村的红色总次数并排序。 |  |
|  | 10、查询详细的红色房屋并查看该房屋的历史红色记录。 |  |

### 2.4项目相关要求

**实施工期及地点：**

（1）项目建设工期要求

合同签订后 1 个月内完成开发以及上线运行。

（2）组织机构及人员安排

独立项目组用于研发和实施该项目。

（3）项目需求

项目单位在正式合同签订之前，提交完整的业务流程，以及网站栏目等相应素材。

（4）质量管理

供应商在实施过程中保证质量以及上线后的稳定运行。

**项目验收：**

项目竣工成果文档资料（电子文档及纸质文档）的提交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网站源程序；

（2）网站后台操作文档；

（3）网站拓扑结构。

### 2.5 培训要求

▲要求在1个月内完成全部培训，实现全员正式使用。

为应用人员提供总时间不少于3学时的应用培训，确保应用人员能在系统中熟悉相关操作，顺利办公：

①现场培训

在所有产品部署现场，投标人负责用户的现场技术培训，包括产品的功能、部署条件、部署步骤和注意事项、产品升级、日常维护事项等方面，使用户达到能独立进行管理、维护测试和故障处理等工作，以使所提供的软硬件产品能够正常、安全的运行。

②课程培训

投标人应提供专门的课程培训，包括理论教授，问题讨论和上机操作，以便采购人能够迅速掌握相应的培训内容。

应提供详细的培训计划，包括课程的内容、资料讲义、授课方式、课程目标。

③培训费用

所有培训所涉及的所有费用应由投标人出资，不得另行向采购人收取。

提供详细的使用手册。

### 2.6 售后服务要求

为保证系统上线后的正常应用，并拥有长久生命力，供应商必须提供完备的售后服务保障。对于系统运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能及时得到技术支持和解决；对新的需求和出现的问题能得到后续的升级服务等。

（1）供应商提供系统在上线运行后至少1年的免费维护服务；

（2）供应商需要有台州本地服务机构和服务人员；

（3）在维保期内均提供（7\*24）电话维护、升级服务，对故障即时响应，供应商在被要求现场服务后，应在3小时内到达现场，5小时内解决问题。逾期未作出响应，投标人应承担由于故障所造成的全部损失。维保期内产生的维护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4）投标人在服务期内，解决涉及本项目的全部技术问题。对招标方在项目建设中碰到的其他技术问题，有责任和义务提供咨询和帮助。

（5）投标人必须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系统开发包、程序代码和系统接口等，如因技术原因无法满足采购人需求，由此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第五部分政府采购合同**

以下为成交后签定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成交供应商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 所在地：

乙方： 所在地：

甲、乙双方根据浙江科信联合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关于温岭市流动人口服务中心新居民安防信息自主申报项目升级方案采购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1、合同条款。

2、中标通知书。

3、更正补充文件。

4、采购文件。

5、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

6、其他。

上述所指合同文件应认为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但是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其所列内容顺序为准。

**二、合同内容及服务标准**

（具体见项目需求）

**三、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_\_\_\_\_\_\_\_\_\_\_\_\_\_\_元）人民币。

1. **甲乙双方责任**

乙方对甲方做出如下承诺：

1、不以任何形式转租、转让，在服务区域只从事甲方认可的服务工作。

2、乙方提供全自动的运行设施，承诺配置的设备及技术将持续更新，保证处理效果达到最佳，保持业内领先水平。废水和臭气处理做到达标排放，废水处理后可循环使用。

3、乙方应允许甲方或其授权的人员对服务区域内各项服务质量控制进行检查。

4、在服务区域的各项服务，其工作时间必须满足甲方的工作要求，包括星期天及法定假期，乙方无理由，不保持全天候正常工作。

5、服务区域的工作应聘足人员，确保正常运行，甲方有权进行审核，职工工资纠纷由乙方及时解决。

6、乙方负责运维过程的所有费用，包括处理站内水电费开支，按规定及时支付。

7、工作人员上岗着装及装饰物品由甲方确定，费用和制作均由乙方负担。

8、乙方必须出具或办妥法律及甲方规定的与服务区域经营业务有关的执照，方可从事经营活动，并在经营活动中遵守一切有关的条例和规定。自行缴纳税务、工商部门的各项税费。

9、乙方必须保证为甲方提供优质、高效的专业服务，并根据甲方要求整改。

遵守甲方的有关规定，接受有关部门监督与检查。同时自觉参加甲方认为有助提高甲方形象的宣传活动。

10、在服务期内，乙方应保证服务区域内受甲方委托运营的运行状况良好，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并接受甲方或其授权人员的监督检查。

**五、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六、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七、履约保证金**

1、金额：合同价的5%；

2、收取方式：网银、汇票、电汇、转账支付等非现金方式或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

3、履约保证金交至采购人处，在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满1个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八、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九、服务质量保证期 (选用)**

1、 。

**十、合同履行时间、履行方式及履行地点**

1、履行时间： 。

2、履行地点：

3、履行范围和要求：

**十一、款项支付**

付款方式：

**十二、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1、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2、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重做：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3）解除合同。

3、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4、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十四、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千分之三作为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千分之三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五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20%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十五、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六、解决争议的方法**

1、如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提请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调解；调解不成的通过以下方式解决（两种解决方式只能择其一）：

（1）提交台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七、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3、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采购代理机构及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各执一份。本项目未尽事宜以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为准。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地址及邮编： 地址及邮编：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开标及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一、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

二、本次招标项目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总计100分，其中商务技术70分，报价30分。

（一）商务技术文件中的客观分由评标委员会讨论后统一打分；其余在规定的分值内单独评定打分。

（二）各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得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商务技术文件得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三）投标报价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

（四）政府采购政策及优惠：（1）关于小型、微型企业（简称小微企业）投标：小微企业投标是指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投标人，通过投标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指货物不包括使用大、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小微企业投标应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周内，并加盖单位公章）等相关证明材料（评标委员会据此进行核查）、《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见附件），如投标人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应同时提供制造商的《小微企业声明函（制造商）》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周内，并加盖单位公章）等相关证明材料（评标委员会据此进行核查）；（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和《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见附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府采购优惠政策；（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和《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见附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具体优惠：对于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注：得分以系统计算为准，保留2位小数。

三、在最大限度地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四、如综合得分相同，投标报价低者为先；如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货物类采购项目以技术性能得分较高者为先，服务类采购项目以实力信誉及业绩得分较高者为先。

五、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认定：（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集体确定一个投标人参加评标，其他投标无效。（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集体推荐一个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六、本次评分具体分值细化条款如下表：

1、资信技术评分标准（70分）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评分细则** | | 分值 |
| **技术性能29分** | 1. 软件的体系结构（共8分）：针对本次招标，对温岭市流动人口服务中心自主申报工作框架的理解，以及流动人口业务、公安管理工作熟悉程度。   优秀：8-5.5分，中：5.4-3.5分，差：3.4-0分。 | | 8分 |
| 2、系统功能模块描述（共15分）：  对软件整体架构与功能点的可行性、合理性、规范性、系统整合兼容性；优秀：15-12分，中：11-8分，差：7-3分。 | | 15分 |
| 3、开发计划及完成时间（共6分）：对项目的实现目标、项目约定、交付成果等的明确程度及可行性的实施计划等；优秀：6-4.0分，中：3.9-2.0分，差：1.9-0分。 | | 6分 |
| **企业实力及信誉**  **16分** | 投标供应商在行业中的市场信誉、信用等综合实力情况。分三档打分：优秀：3-2.0分；良好：1.9-1.0分；一般：0.9-0分。（提供2019年1月1日至今的财务报告及企业员工的2020年1月至4月社保证明，不提供不得分） | | 3分 |
| 有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得3分；获得国家质量管理ISO9001：2015认证的，得3分。（提供证书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 | 6分 |
| 自2018年1月1日至今完成开发公安、流动人口服务管理的经验或业绩情况，有3个以上类似软件开发合同归为5分，有1-2个类似软件合同归为3分，没有类似软件开发案例为0分，根据提供的业绩证明情况评定（须提供合同复印件）。 | | 5分 |
| 投标方从事软件自主开发、经营、销售、实施和服务的稳定性：  a、稳定经营时间达10年及其以上的，得2分；  b、7年以上不足10年的，得1分；  c、3年以上不足7年的，得0.5 分 ；  d、不足3年的不得分； | | 2分 |
| **售后服务18分** | 售后维护及响应时间方案（方案应具体、详细、可行、科学、合理）。优秀：4-2.6分；良好：2.5-1.1分；一般：1.0-0分，根据实际情况酌情给分。 | | 4分 |
| 投标人在质保期内的服务承诺及安排合理，满足招标人的要求的，具有较强的服务能力，具有专业的售后维护机构和人员。优秀得5分；良好，得3分；一般，得1分。 | | 5分 |
| 技术培训的响应程度，培训方案和培训计划的合理性、完整性（对人员培训、能够制定培训方案）。4-2.6分；良好：2.5-1.1分；一般：1.0-0分，根据实际情况酌情给分。 | | 4分 |
| 在响应招标文件需求的前提下，提供质保4年服务的得2分，质保5年的得5分。 | | 5分 |
| **综合信用**  **5分** | 基准分 | 网上注册情况：已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正式注册入库的供应商加基准分0.5分 | 0.5分 |
| 市场行为 | 1.重约守信：连续3年以上（包括3年）被评为守合同重信用单位的，加0.5分； | 0.5分 |
| 2.投标行为：根据供应商2015年1月1日至今参加台州市本级政府采购活动行为记录进行打分。若无存在提供虚假资料、不遵守开、评标现场纪律等不良记录及监管部门的处理处罚决定的，得1分； | 1分 |
| 履约行为 | 履约信用：根据采购人反馈的《供应商履约情况评价表》进行打分。  采购人评价等级为优秀的得3分，良好的得2分，合格的得1分，基本合格的得0.5分，不合格的不得分。  注：1.在本市至今尚无得到过评价的（指首次参加或以往有参加但因未中标而没有被评价的）投标供应商视为合格供应商，按合格档次进行打分；  2.本项最终得分按评价等级加权计算。 | 3分 |
| **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等2分** | 根据投标文件的制作及内容编制情况是否规范、完整由评委酌情打分0-2分； | | 2分 |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技术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投标技术文件**

（封面）

项目名称：温岭市流动人口服务中心新居民安防信息自主申报项目升级方案采购

项目编号： ZJKX－WLCG－2021－013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地址：

年 月 日

**附件1：**

**温岭市政府采购诚信竞投承诺书**

本供应商郑重承诺：

一、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参加温岭市流动人口服务中心新居民安防信息自主申报项目升级方案采购(采购项目名称)的竞投；

二、本公司（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三、不向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和监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和评审人员贿赂，或采取其它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或成交；

四、应公平竞争、诚实守信，不得采取不正当手段抵毁、排挤其他供应商，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或成交；

五、中标成交后，不将采购项目非法转让他人，或未经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监管部门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

六、 不与采购单位、其它供应商和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或恶意报价，哄抬采购价格；不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组织机构协商谈判；

  七、中标成交后，按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无正当理由不拖延或拒绝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不与采购人订立有悖于采购结果的合同或协议；

  八、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九、不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虚假、恶意质疑、投诉，扰乱政府采购工作；

十、自觉接受和配合有关政府采购监督部门的监督检查，不拒绝或在检查中提供虚假材料。

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交易席位、记入信用档案等有关处理，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如已中标的，自动放弃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职务｝　，身份证号码：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粘贴处 |

**附件3：**

**授权委托书**

　　　 ：

我单位委托 （身份证号： ）作为我单位合法代理人，参加 （填写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投标活动，并办理上述项目所涉的投标文件签署、合同签订及项目实施等与之相关的投标全程各事项。该代理人的上述行为，均代表本单位，与本单位的行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单位将承担该代理人行为的全部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代理人无权转委托。

特此委托

代理人姓名（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有效的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粘贴处 |

**附件4：**

**投标人企业情况表**

项目编号：ZJKX－WLCG－2021－01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邮政编码 |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 电 话 |  | | |
| 传 真 |  | | | 电子邮件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
| 企业资质 |  | | 其中 | 项目负责人 | | |  | |
| 营业执照号 |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 |
| 注册资金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
|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 |
| 基本账户账号 |  | | 其他 |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
| 资产构成情况及投标人投资参股的关联企业情况 |  | | | | | | | |
| 备 注 |  | | | | | | | |

**附件5：**

**项目组组成人员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拟任  岗位 | 性别 | 年龄 | 专业 | 执业资格  （证书号） | 学历 | 职称 | 本岗  工龄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表后附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如身份证、执业证书等，复印件装订入册，岗位或资格证书上的工作单位必须与投标人相一致（若证书不能反映注册单位的，应提供相应的劳动合同复印件），如出现弄虚作假的，取消中标资格并上报有关部门记不良记录。**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6**：

# 技术、投标偏离表

投标人在投标时应对于该部分给予充分的考虑。为了招标人评议的需要，投标人应将这些条款的异议逐条提出或根据以下要求的格式提出偏差。

（如无偏差，请在本页上写“无”）。

项目编号：ZJKX－WLCG－2021－01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 名称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技术偏离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偏离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注：1.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如投标人不填写内容，视为完全响应本次招标文件要求。

2.本项目付款方式不允许负偏离。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名）：

日 期：

## 报价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报价文件**

（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地址：

年 月 日

**附件1：**

**投 标 函**

致：温岭市流动人口服务中心

（投标人名称）授权 （全权代表姓名、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温岭市流动人口服务中心新居民安防信息自主申报项目升级方案采购（招标项目名称）（编号为ZJKX－WLCG－2021－013）招标的有关活动，并进行投标。为此：

l、提供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2、我方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3、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完全同意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要求，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有关规定和相关标准，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4、若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90天。

6、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项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并保证其真实性、合法性。

7、我方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来往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

**开标一览表**

标项：温岭市流动人口服务中心新居民安防信息自主申报项目升级方案采购

项目编号：ZJKX－WLCG－2021－013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投标报价（元） | 数量 | 单位 | 合计 | 备注 |
| 1 | 温岭市流动人口服务中心新居民安防信息自主申报项目升级方案采购 |  | 1 | 批 |  |  |
| 投标报价（大写）： | | | | | | |

注：表中单价为完全综合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综合单价不变。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1：**

**温岭市流动人口服务中心新居民安防信息自主申报项目升级方案采购报价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费用名称** | **单位** | **数量** | | **单价（元）** | **合价（元）**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 10 |  |  |  | |  |  |
| 11 |  |  |  | |  |  |
| 12 |  |  |  | |  |  |
| 13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人民币 元整（¥： 元） | | |

注：员工数量若有增减按上述承诺单价按实结算。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3：**

**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第四条第\_\_\_\_\_\_项\_\_\_\_\_\_行业，本公司（此处填写从业人员和营业收入的具体数据），为\_\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浙江科信联合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温岭市流动人口服务中心新居民安防信息自主申报项目升级方案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JKX-WLCG-2019-008 ）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_\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单位公章）：

日期：2020年 月 日

**小微企业声明函（制造商）**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第四条第\_\_\_\_\_\_项\_\_\_\_\_\_行业，本公司（此处填写营业收入和从业人员的具体数据），为\_\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单位公章）：

日期：2020年 月 日

##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资格证明文件**

（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地址：

年 月 日

**目 录**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提供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参加招标活动前3年内没有违反餐饮行业法规的不良记录和其他重大违法记录

5）投标人相关资质证书；

**附件1：**

参加招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供应商郑重承诺：

我公司参加 温岭市流动人口服务中心新居民安防信息自主申报项目升级方案采购 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反食品安全法规的不良记录及其他重大违法记录。本公司若有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等有关处理，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如已中标的，自动放弃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名）：

年 月 日